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ojun Education Company Limited

博駿教育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58)

主要交易 以注資方式認購股權

注資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0年9月11日(交易時段後)，成都博駿(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初始股東及目標公司訂立注資協議，據此，成都博駿同意以現金認購目標公司合共人民幣245.0百萬元(相當於約278.0百萬港元)的新股本，當中約人民幣96.1百萬元將入賬為目標公司的註冊股本及其餘將入賬為目標公司的股本儲備。交易完成後，成都博駿將持有目標公司經擴大(經注資擴大)註冊股本的49.0%。目標公司的財務業績將不會綜合計入本集團賬目。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有關注資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25%但低於100%，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注資構成本公司的主要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申報、公告、通函及股東批准的規定。

一般事項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概無股東於注資擁有任何重大權益，因此倘本公司召開批准注資的股東大會，概無股東需要放棄投票。

本公司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注資協議及注資。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注資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的更多詳情；及(ii)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資料的通函，連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及有關股東特別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預期將根據上市規則於2020年10月16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原因為需要額外時間準備須予納入通函的相關資料。

根據注資協議的交易完成須待達成先決條件(於本公告「注資協議－先決條件」一節進一步詳述)後，方可作實。概不保證注資協議的任何先決條件將獲達成。因此，注資未必進行。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必謹慎行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0年9月11日(交易時段後)，成都博駿(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初始股東及目標公司訂立注資協議，據此，成都博駿同意以現金認購目標公司合共人民幣245.0百萬元(相當於約278.0百萬港元)的新股本，當中約人民幣96.1百萬元將入賬為目標公司的註冊股本及其餘將入賬為目標公司的股本儲備。交易完成後，成都博駿將持有目標公司經擴大(經注資擴大)註冊股本的49.0%。

注資協議

注資協議的主要條款列載如下：

日期： 2020年9月11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1) 成都博駿；
(2) 初始股東；及
(3) 目標公司。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初始股東、目標公司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主體事項

成都博駿有條件同意以現金認購目標公司人民幣245.0百萬元(相當於約278.0百萬港元)的新股本，當中約人民幣96.1百萬元將入賬為目標公司的註冊股本及其餘將入賬為目標公司的股本儲備。

代價

注資的代價人民幣245,000,000元(相當於約277,952,500港元)將於完成時按如下方式結付：

- (a) 人民幣73,500,000元，即代價的30%，由成都博駿在簽立注資協議後三個營業日內以現金支付作為預付款，並在完成注資後作為代價的一部分；
- (b) 人民幣49,000,000元，即代價的20%，由成都博駿於完成中國的工商註冊後三個營業日內以現金支付(「第二筆款項」)；及
- (c) 人民幣122,500,000元，即代價的50%，倘職業學院的學生人數於2020年10月30日超出18,000人，由成都博駿於支付第二筆款項後30個營業日內以現金支付；或
- (d) (i) 人民幣73,500,000元，即代價的30%，倘職業學院的學生人數於2020年10月30日不超出18,000人，由成都博駿於支付第二筆款項後30個營業日內以現金支付；及
- (ii) 人民幣49,000,000元的代價餘額，即代價的20%，由成都博駿於2021年12月31日或之前以現金支付。

訂約方經參考一名中國估值師編製目標公司於2020年3月31日的淨資產評估值約人民幣511.5百萬元，並考慮目標集團的過往財務表現及未來前景後，經公平磋商釐定代價。

先決條件

交易完成須待達成以下先決條件，方可作實：

- (a) 目標公司及初始股東的一切聲明及保證於注資協議日期仍為真實及準確，且目標公司及初始股東已履行及遵守其於注資協議日期須履行及遵守之所有責任及義務；

- (b) 於注資協議日期根據適用於成都博駿、目標公司及初始股東的一切相關法律，注資協議屬合法；
- (c) 目標公司已就注資取得有效股東批准；及
- (d)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就據注資協議擬進行之交易取得股東批准。

注資協議訂約各方均不可豁免先決條件。倘自注資協議日期起四個月或注資協議訂約方可能書面協定的較後日期（「終止日期」）內未達成條件，則目標公司應隨即將預付款於終止日期後10個營業日內退還予成都博駿，而注資協議將告終止及終結，此後任何一方均不對另一方承擔任何義務及責任，惟任何先前違反注資協議條款者除外。

交易完成

交易完成將於所有先決條件獲達成後第3個營業日發生。股權變動登記將於交易完成當日起計5個營業日內向相關政府當局備案。交易完成後，目標公司將由成都博駿擁有49.0%及初始股東擁有51.0%，而目標集團將確認為本公司的聯營公司。

成都博駿成為目標公司股東後，目標公司應向其股東支付不少於其年度可分配利潤的50%作為股息。

初始股東的擔保

根據注資協議，初始股東向成都博駿擔保正卓教育的年度經審核稅後綜合淨利潤（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編製）但不包括任何特殊收益及少數股東權益，將不少於成都博駿在目標公司的投資總額的40%（即人民幣98,000,000元，若投資總額為人民幣245.0百萬元），而目標公司將需要向成都博駿發放金額為不少於成都博駿在目標公司的總投資的10%的股息。目標公司及正卓教育的財政年度為截至12月31日止。初始股東和目標公司將促使目標公司及正卓教育的審計報告（「審計報告」）各自於下一個財政年度的3月31日前提供予成都博駿。若審計報告所載的可分配予成都博駿的股息多於成都博駿在目標公司的總投資額的10%，目標公司將需要在4月30日前根據初始股東和成都博駿在目標公司的持股比例向初始股東及成都博駿分配股息。若審計報告所載的可分配予成都博駿的股息少於成都博駿在目標公司的總投資額的10%，目標公司將需要在4月30日前發放金額為成都博駿的總投

資額的10%的優先股息(「賠償」)，和目標公司僅能使用可分配利潤的餘款向初始股東發放股息。在財務年度內，若目標公司的可分配利潤金額不超過成都博駿在目標公司的總投資額的10%，或目標公司並無錄得可分配利潤，初始股東需要向成都博駿支付賠償的差額或者賠償的全額。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成都博駿

成都博駿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亦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成都博駿主要從事提供教育諮詢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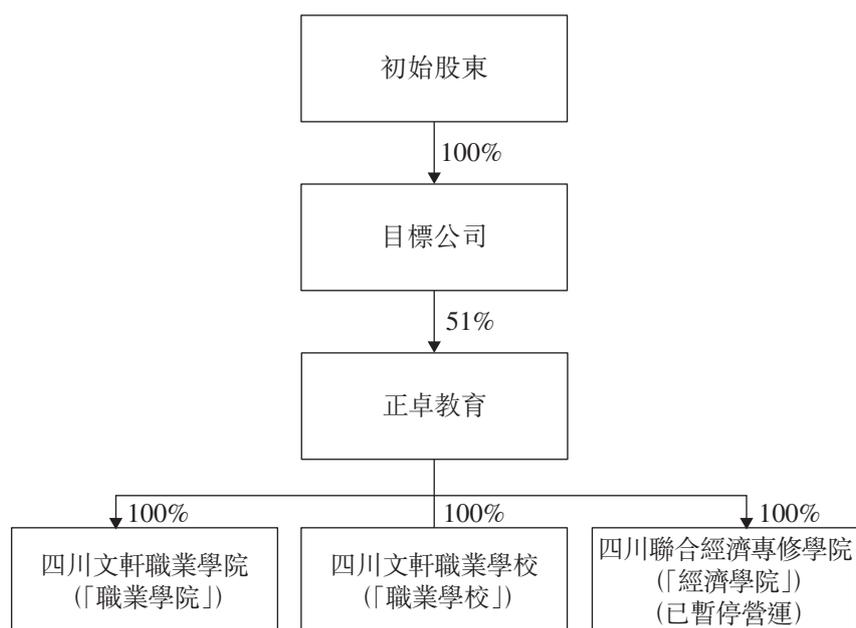
初始股東

初始股東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初始股東分別由王紅倫先生及王鵬程先生擁有60%及40%，彼等均為擁有中國國籍的中國居民。

目標公司

目標公司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主要為教育相關業務)。於本公告日期，目標公司於正卓教育持有51%股權。正卓教育為中國四川省兩間營運中的職業教育機構的學校舉辦者。交易完成前，目標公司由初始股東全資擁有。

下圖列載目標集團於本公告日期及交易完成前的持股架構：



正卓教育為一間於2012年7月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該公司主要從事職業教育機構的管理，並為兩間營運中的職業教育機構(即職業學院及職業學校)的學校舉辦者。正卓教育由目標公司(其佔51%)及獨立第三方四川正卓實業有限公司(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佔49%)擁有。

職業學院於2013年在中國四川省成立。其為一所普通高等職業學校，提供三年及五年職業教育課程。入讀職業學院的學生通常已完成高中教育。職業學院為學生提供多種專業職業教育課程，包括會計、市場營銷、財務管理、企業管理、電子商務管理、幼兒教育、建築設計、護理及養老服務管理。職業學院擁有一塊佔地面積約為386,620平方米的土地的土地使用權，建有各種學術大樓及設施，用作學校校園。

職業學校於2012年在中國四川省成立。其為一所中等職業教育學校，提供三年職業課程。入讀職業學校的學生通常已完成中學教育。職業學校為學生提供多種專業職業教育課程，包括會計、電腦應用、鐵路運輸管理、幼兒教育、酒店管理及樓宇建築。其於職業學院擁有的學校校園內提供中等職業教育課程。

經濟學院於2011年在中國四川省成立，現已暫停營運。於本公告日期，目標集團正準備撤銷經濟學院的註冊。

於本公告日期，目標公司分別於四川高教投資有限公司(「高教投資有限公司」)及四川高教集團有限公司(「高教集團有限公司」)持有50%股權。高教投資有限公司為一間於2020年3月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正籌備於四川省大英縣成立一所新的職業學院。高教集團有限公司為一間於2020年3月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目前尚未投入營運。

財務資料

目標公司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如下：

	截至12月31日	
	止年度	
	2018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概約)	(概約)
收益	127,822	133,933
稅前淨利潤	4,073	17,706
稅後淨利潤	4,073	17,706

交易完成後，成都博駿將持有目標公司的49.0%股權。目標公司將不會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或綜合聯屬實體，目標公司的財務業績將不會綜合計入本集團賬目。

注資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於中國四川省提供民辦教育服務，涵蓋幼兒園、小學、初中及高中教育服務。本集團於2001年開展營運，紮根於四川省的教育產業。憑著在中國四川省提供民辦教育的成就及彪炳佳績，本集團計劃在中國其他省份的教育產業擴展版圖，把握教育產業的潛在投資機遇。

目標集團主要從事於中國四川省提供民辦職業教育服務。

近年，中國政府公佈多項推廣職業教育行業發展的計劃及政策。鑒於有關政策鼓勵高中畢業生在職業教育中心深造及推動職業教育的需求，董事認為民辦職業教育行業的發展將進入黃金時代。加上該省在職業教育發展方面的蓬勃程度，董事預期日後更多適齡學生將選擇在四川省完成其學業，而鑒於目標公司間接擁有的兩間職業教育機構於成都發展完善，注資為本集團帶來投資四川省職業教育業的良機。

鑒於注資於公平磋商後作出，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注資協議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有關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中國教育產業的外商投資

誠如本集團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提供職業教育業務須遵守《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20年版)》(「負面清單」)的外商投資限制。根據負面清單，職業教育機構獲允許進行外商投資，而外商投資持有的業務股權百分比不可超過50%。根據於2020年1月出具的《成都市人民政府關於印發促進民辦教育健康規範發展若干措施的通知》，鼓勵對職業教育機構進行外商投資。鑒於：(i)成都博駿將僅持有目標公司的49%股權，而目標公司僅將持有正卓教育(為兩間營運中的職業教育機構的舉辦者)的51%股權；及(ii)正卓教育(作為學校舉辦者)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符合作為學校舉辦者的要求，經諮詢成都教育部關於職業教育機構的學校舉辦者的資格後，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成都博駿對目標公司注資，將不會影響職業學院及職業學校的學校資格，亦不會違反負面清單。誠如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注資符合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有關注資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25%但低於100%，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注資構成本公司的主要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申報、公告、通函及股東批准的規定。

一般事項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概無股東於注資擁有任何重大權益，因此倘本公司召開批准注資的股東大會，概無股東需要放棄投票。

本公司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注資協議及注資。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注資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的更多詳情；及(ii)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資料的通函，連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及有關股東特別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預期將根據上市規則於2020年10月16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因為需要額外時間準備須予納入通函的相關資料。

根據注資協議的交易完成須待達成先決條件(於本公告「注資協議－先決條件」一節進一步詳述)後，方可作實。概不保證注資協議的任何先決條件將獲達成。因此，注資未必進行。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必謹慎行事。

釋義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中國銀行一般開門辦理業務的日子
「注資」	指	成都博駿根據注資協議建議認購目標公司的股本
「注資協議」	指	成都博駿、初始股東及目標公司就注資訂立日期為2020年9月11日的注資協議
「成都博駿」	指	成都天府博駿教育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16年7月26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本公司」	指	博駿教育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交易完成」	指	注資完成
「代價」	指	成都博駿根據注資協議應付的代價，為人民幣245.0百萬元
「綜合聯屬實體」	指	本公司透過根據新結構性合約擬進行的合約安排所控制的實體，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6月19日的公告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注資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綜合聯屬實體
「港元」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定貨幣港元
「獨立第三方」	指	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及獨立於本公司或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各自的聯繫人並與有關人士並無聯繫的獨立第三方
「初始股東」	指	郫縣朗經實業有限公司，於2015年7月23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獨立第三方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平方米」	指	平方米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	指	深圳弘遠教育投資有限公司，於2016年11月17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由初始股東全資擁有
「目標集團」	指	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正卓教育」	指	四川正卓教育投資有限公司，於2012年7月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一家由目標公司持有51%股權的直接附屬公司和目標集團成員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博駿教育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王惊雷

香港，2020年9月11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惊雷先生及冉濤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吳繼偉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大鈞先生、毛道維先生、雒蘊平女士及楊玉安先生。

就本公告而言，除另有指明外，人民幣乃按人民幣1.00元兌1.13港元的概約匯率換算為港元。此匯率僅作說明用途，並不表示任何款額已經、可能已經或可能會按此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甚或作出任何兌換。